

「布文」辨識本末及其他

魯國堯

南京大學中文系

兩年前我寫了篇《「方言」的涵義》，發表在北京語言學院學報《語言教學與研究》1992年第1期上。拙文說：「一提及『方言』這個詞兒，學人們就會自然地想起揚雄的《方言》一書，也就認為揚雄首先使用此詞。其實不然，就文獻記載而言，『方言』一詞及《方言》書名都是首先見於東漢末年應劭的著作。就我淺見，直至十九世紀末，漢語裏的『方言』意指各地的語言，它既包括現在意義的漢語各方言，也包括中國境內的少數民族語言，甚至被用來指稱國外的語言。」我曾引用了趙元任先生《語言問題》第七講《方言和標準語》裏的一段話：

方言這個名詞，在中國是很久就有的名詞，從前是當各處地方不同的語言講。東漢有相傳是揚雄寫的《方言》一部書，講甚麼地方管甚麼叫甚麼，它是注重一處一處語言詞彙的不同，同樣的東西叫法不同，那都是中國的語言，不過方言這個名詞在廣義上講起來麼，也當根本不同的語言講，比方清末在北京有廣方言館，事實上就是教英國語言、德國語言、俄國語言、法國語言、日本語言，各處很不同的語言，根本不一定有關係的、歷史上不一定同源的一些語言。那是最廣義的方言的名詞的用法。

趙先生記錯了，廣方言館是在上海。為此，我找到《廣方言館全案》，我看的不是江南製造局的原刻本，而是上海古籍出版社的《上海灘與上海人叢書》中的鉛字新排本，1989年出版。這是本文書彙編。

同治元年(1862)恭親王奕訢在京師設同文館，翌年署理南洋通商大臣李鴻章奏請在上海、廣州「添設外國語言文字學館」，同年擬訂「上海初期議立學習外國語言文字同文館試辦章程十二條」。後改稱「上海廣方言館」，同治六年(1867)「江海關道應詳通商大臣曾江蘇巡撫部院郭」及其後的文書中均如是稱。光緒三十一年(1905)改爲兵工專門學堂和中學堂。現存《廣方言館全案》約編定於光緒二十年(1894)或稍後，未署編者姓名，係江蘇巡撫、江海關道、江南製造局總辦、會辦等關於廣方言館的往來咨札及有關章程。號稱全案，實很不全，因是原始案牘，故價值頗高。趙元任先生列舉了當時外國語學校教學的語種，我順著他的思路，所以拙文中也講到上海廣方言館的情況：

學習的外國語文主要是英文，其次為法文、俄文、布文、德文。(光緒五年的「江海關道劉稟覆南洋通商大臣沈」的文書中有「至俄文、布文，似應一併令其肆習」，「滬上廣方言館，向有學習英文、法文、布文生徒」，「至俄文、布文本應兼習」諸語，其中「布文」不知何指。)

日文一科未設。我說的五文是從《廣方言館全案》一書中勾稽出來的，英、法、俄、布四文見上引光緒五年文書，「德文」見於光緒十五年(1889)「江海關道龔移製造總局」文書，內云：「如有翻譯俄文、德文精熟者，亦可咨送一二名。」

上個世紀，西方列強的炮艦轟開了中國的大門後，在這所培養洋務人才的外語學校裏，教學的語種除英語外，還有法、俄、德語，自是情理中事，怎麼又冒出個「布文」來？在《廣方言館全案》中出現了三次，當非手民誤植，百思不得其解。我想起了葉德輝《書林清話》所載的一則史實：清高宗萬幾之暇，觀賞宋版書籍，屢見建安余氏「勤有堂」字樣，想知道原委，於是在乾隆四十年正月丙寅諭軍機大臣：「詢之閩人之官於朝者，罕知其詳，若在本處查考，尚非難事，著傳諭鍾音，於建安府所屬，訪查余氏子孫，……逐一查明，遇便覆奏。」他身居九五，自會得到滿意的解答，我是老九，只得在文中加註，盼通人賜教。可至今未得高明誨導，疑滯蓄於胸，總思理得而後安心。說來好笑，我也曾懷疑「布文」或許與比利時有關，但是轉念一想，在十九世紀後半葉，蠶食鯨吞中國的列強中，比利時還排不上號，而且比利時用的主要是法語和佛蘭芒語。我查了劉正琰、高名凱等《漢語外來詞詞典》(上海辭書出版社，1984)，岑麒祥《漢語外來語詞典》(商務印書館，1990)，黃長著《各國語言手冊》(重慶出版社，1990)，劉涌泉、趙世開《英漢語言學詞彙》(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和《中國大百科全書·語言文字卷》(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88)均不得其解。後來也查過舊《辭源》、舊《辭海》，問題依然。

一日不解決，一日心難安，最近又查《中文大辭典》(臺北中國文化研究所，1968)，沒有「布文」條，卻有「布國」、「布路斯」兩條(後又查書，知襲自諸橋轍次《大漢和辭典》)，我恍然大悟：「布文」者，德文也！鬱積兩載，一夕渙然冰釋，浮一大白可也。但是還留有問題，為甚麼《廣方言館全案》所錄載的文書中又有「德文」呢？

我長期不得「布文」之解，總結教訓，犯的錯誤有三條：

第一、《廣方言館全案》收五十多通文書，上起同治二年(1863)，下迄光緒二十年(1894)，僅三十一年，通常用「清末」二字即可概言，實際上「清末」的外延大於它。這三十一年時線雖短，其內尚有時點之異，中西兩方中最大的變化是，普魯士國王威廉一世挾普法戰爭勝利之威於1871年建立了德意志帝國。這段歷史我在小學時就學過了。文革中大學停辦，發往農場勞動，須讀馬恩著作，因而更為熟悉。但是我思考「布文」問題時，總是立足於中方，中國歷史太悠久，這「清末」中的三十一年，可

謂「彈指一揮間」。壓根兒就沒想到西方的普魯士和德意志的問題。

有了德意志，所以上海廣方言館光緒十五年(1889)的文書中就有了「德文」。但是光緒五年(1879)「江海關道劉稟覆南洋通商大臣沈」案牘中還叫「布文」，稱布文教習為「布師」，可是該文書中已出現「德國」字樣，原文如下：

滬上廣方言館，向有學習英文、法文、布文生徒，以所請外國翻書儒士三人，兼充教習。嗣因布師金楷理離局，生徒無多，早經撤館。……去夏教習法文傅蘭雅請假回國，……現在傅蘭雅經署理德國李星使諮留三月，翻譯西書……。

再看《清史稿》卷一五七《邦交志》五「德意志」：

德意志者，日耳曼列國總部名也。……同盟三十六國，而中惟布路斯最強。……(同治)十年春，李福斯遞國書，言德意志各國共戴布國君主為德意志大皇帝。

我錯將時線壓成時點，以致勾稽出來的材料「布文」、「德文」並列，而沒有注意到它們的先後關係。

第二、王念孫《廣雅疏證序》云：「詁訓之旨，本於聲音。故有聲同字異，聲近義同，雖或類聚羣分，實亦同條共貫。……此之不寤，則有字別為音，音別為義，或望文虛造而違古義，或墨守成訓而鮮會通。易簡之理既失，而大道多歧矣。」這段名言，耳熟能詳，若遇先秦典籍，我也許會警惕，而於同光文書，視作晚近，我沒能從「布文」想到「普文」(在漢語文獻中不知有否出現此詞)。再舉最近一例，1993年5月19日在北師大宿舍區內的淮揚餐廳裏，精緻的菜單上有「鮮磨豆腐」，我驚訝，飯館裏是不是還磨豆腐？問了服務員，才知「鮮磨」實是「鮮磨」。有文化的人往往拘執於形體，或許文化越高的人其蔽越深。王念孫說：「就古音以求古義，引伸觸類，不限形體。」其實，也應該「就今音以求今義」，「詁訓之旨，本於聲音」是放之四海而皆準的真理。

第三、德語 Preussen，中國人先譯為「布路斯」，大概因為德語[p]是送氣的，在重讀音節中尤然，後來譯作「普魯士」(清謝清高《海錄》之「埔魯寫」、陳倫炯《海國聞見錄》之「普魯社」當是依據英語 Prussia)。如果《廣方言館全案》出現的是「普文」，我想，我能聯想及普魯士，而三次碰到的都是「布文」，於是屯兵於堅城之下幾近兩載。跟德語不同，漢語 /p/、/p'/ 對立，送氣與否，區分音位，自古已然，宋元切韻學著作對此是嚴加區別的：《韻鏡》和沈括《夢溪筆談》分為「清」和「次清」，《盧宗邁切韻法》、《四聲等子》、《切韻指掌圖》為「全清」及「次清」，《經史正音切韻指南》則為「純清」與「次清」，我求解「布文」時，曾想到「比利時」，怎麼也想不到「普魯士」，可見我

跳不出「全清」的藩籬，思想的觸角伸不到「次清」的領域，這大大影響了我的認知過程。

這都是愚魯所致，解剖如上，獻醜了。

本末道罷，復附贅若干言：

一、我們需要一部完備的漢語外來語大詞典、更大的漢語歷史大詞典。上海的《漢語大詞典》即將出齊，這是空前的，但是也不應諱言，未愜人意。原因之一是漢語歷史悠久，文獻充棟汗牛，而研究太少。

二、漢語詞彙的研究在乾嘉之世登上了一個高峯，但是直到本世紀上半葉為止，其研究範圍基本上限於先秦兩漢(尤其是先秦)。五十年代起，唐宋元俗語詞的考釋蔚為顯學，近年又有移師魏晉南北朝之勢。這十幾年由於臺港詞語及粵方言詞的大量湧進，新詞語新詞義受到語言學界的青睞，出版了不少論著。但是自上一世紀中國走出封閉起，西方語言和日語對漢語的影響，特別是對現代漢語文學語言的形成所起的促進作用不為不大，而這段時間漢語詞彙的研究顯得十分薄弱，如果研究得多，也就被詞典吸收得多。李開先生的《現代詞典學教程》(南京大學出版社，1990)主張編一本那個時代的斷代語詞典《晚近漢語詞典》，實為高見。

現在對漢語史的研究確實較以前深入多了，各個時期皆有學人在奮力攻關，但是有些論著，冠以近代或中古，所引材料上下數百年，地域遍及全國，而書中卻沒有或較少言及時空的差異，則是歷時線成時點，聚平面為一點，仍然有欠於精深。

三、我從《廣方言館全案》中輯錄出有關語言文字的詞語若干條，列於下，為研究同光之世的語言、歷史、文化的學人提供些素材。括弧內為該詞語首次出現的文書的時間。《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奏折》(頁115-117)未署時間，置於同治六年(1887)和八年(1889)兩文書間，只得標以「1887-1889」。茲分四類：

甲、語言文字(1863) 言語文字(1863) 語言(1863)

乙、中外文字(1867) 中西文字(1871) 漢洋文字(1887-1889)

丙、中國語言文字(1870) 中國語言(1870) 中國文字(1867) 清漢文字(1863) 清語(1863) 漢語(1863) 漢文(1887-1889) 華文(1870)

丁、外國語言文字(1863) 西國語言文字(1881) 西人語言文字(1870) 西語西文(1863) 西文西語(1863) 外國語言(1867) 外國言語(1867) 西語(1870) 西文(1863) 洋語(1863) 洋文(1867) 洋字(1863) 番語(1863) 夷語(1863) 英文(1879) 法國語言文字(1879) 法文(1879)

法語(1879) 俄文(1879) 布文(1879) 德文(1889)

「番語」、「夷語」皆僅一見於同治二年的公文中，可見清政府官員的倨傲之情，此後則習用「西語」、「外國語言」等。「英文」、「俄文」至二十世紀五十年代起方逐漸讓位於

「英語」、「俄語」，但至今仍有人使用。

四、章太炎(1869—1936)《論語言文字之學》(《國粹學報》丙午年即1906年第廿四、廿五期)在論述傳統的文字、訓詁、音韻之學後，說：「合此三種乃成語言文字之學。此固非兒童占畢所能盡者，然猶名為小學，則以襲用古稱，便於指示，其實當名語言文字之學，方為確切。」這為中國語言學史家所稱道。章氏拈出「語言文字」四字，必有所本，《廣方言館全案》1863年的文書中已屢次道及「語言文字」，或冠以「外國」、「西國」、「西人」。

五、一百多年前的上海廣方言館的歷史應該是我國外語教育史上值得重視的一節。諸語種的地位，英語最高，法語其次，俄語、德語是兼習的科目。現在法語是小語種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法語的地位大為降低，以前則不同，請看光緒五年(1879)「江海關道劉稟覆南洋通商大臣沈」的公文：「光緒五年正月十五日祇奉鈞諭並抄總理衙門公函，以上海廣方言館學生，應令學習法文、法語。各國遣使辦公事，法文較為適用，現在同文館學習法文者無多，將來必不敷用。上海廣方言館學生，向雖專習英文，刻下自應擇其資質聰穎者，趕令學習法國語言文字，以期有濟於用。」此後對法文生徒一直比較重視。總的來說，法文次於英文，光緒二十年(1894)廣方言館經費開支賬內，英文設正教習兼翻譯一名，副教習兼翻譯一名，前者「每月薪修一百三十元，伙食銀三兩六錢，油燭洋一元，跟丁錢五千文」，而法文教習兼翻譯只一名，「每月薪修一百元，從前延聘洋人，現請華人，薪水較輕。」可見洋人待遇高，自「古」即然。

作者補誌：

近讀元人程端禮《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自序(撰於延祐二年)有「語言文字」四字用例，謹錄於下：「今士之讀經，雖知主朱子說，不知讀之固有法也。讀之無法，故猶不免以語言文字求之，而為程試資也。」